

上海市民政局

沪民社工发〔2020〕5号

上海市民政局关于开展沪滇社会工作服务机构 “牵手计划”工作的通知

浦东新区、黄浦区、静安区、徐汇区、宝山区、闵行区、松江区民政局：

根据《民政部关于印发〈社会工作服务机构“牵手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民发〔2017〕160号）和《上海市民政局关于做好沪滇社会工作服务机构“牵手计划”实施工作的通知》（沪民社工发〔2019〕6号），决定由浦东新区、黄浦区、静安区、徐汇区、宝山区、闵行区、松江区遴选共20家社会工作服务机构（以下简称援派机构），实施沪滇社会工作服务机构“牵手计划”，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目标任务

由浦东新区、黄浦区、静安区、徐汇区、宝山区、闵行区、松江区遴选共20家援派机构，一对一牵手帮扶云南省欠发达地区，培育发展20家社会工作服务机构（以下简称受援机构），培养100

名社会工作专业人才，支持欠发达地区为特殊、困难群众提供 20 个社会工作服务项目，建立完善当地社会工作服务制度，提高当地社会工作服务水平，搭建沪滇社会工作服务协作平台，推动社会工作专业力量在保障和改善民生中发挥更大作用。

二、帮扶任务

（一）扶持发展社会工作服务机构。孵化培育一批社会工作服务机构，帮扶受援机构提升内部治理、专业服务、资源整合和组织发展能力，夯实受援贫困地区社会工作发展基础。

（二）培养社会工作专业人才。援派机构选派至少 2 名社会工作者，为受援机构相关人员提供专业督导、能力提升、资源链接和项目指导等服务，支持受援地培养至少 3 名社会工作专业人才，促进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双向互助成长。

（三）支持实施社会工作服务项目。深入受援地开展并协助实施社会工作服务项目，重点为孤儿、农村留守儿童、困境儿童、农村困难老年人和贫困农村空巢、失独、病残、失能老年人开展服务。

（四）支持建立社会工作服务制度。探索建立健全贫困地区社会工作服务制度，逐步提升受援地区社会工作服务水平，探索形成符合受援地区特点的社会工作发展模式，推动建立社会工作助力脱贫攻坚和壮大基层民政力量的长效机制。

三、项目管理

本项目由市民政局牵头，浦东新区、黄浦区、静安区、徐汇区、宝山区、闵行区、松江区民政局作为项目的责任主体，接受市民政

局的指导和监督。

（一）市民政局的职责

1. 落实项目经费；
2. 布置工作任务，明确指标和考核办法；
3. 对项目的进度和经费使用情况进行监控；
4. 组织本市各援派机构之间的交流。

（二）区民政局的职责

1. 选择援派机构开展项目；
2. 做好项目的立项、监管和评估工作；
3. 指导各援派机构开展项目的运作和统筹，协调辖区资源，保障项目推进，对项目进行总结。

（三）服务保障

发挥上海市社会工作者协会的作用，定期跟踪“牵手计划”实施情况，加强对援派机构的关心指导；开展项目督导和评估，积极链接资源，做好相关保障工作。

四、项目经费

本项目预算资金共 300 万元，按照浦东新区 150 万元、黄浦区 15 万元、静安区 45 万元、徐汇区 30 万元、宝山区 15 万元、闵行区 30 万元、松江区 15 万元的标准进行分配。浦东新区选择 10 个援派机构、黄浦区选择 1 个援派机构、静安区选择 3 个援派机构、徐汇区选择 2 个援派机构、宝山区选择 1 个援派机构，闵行区选择 2 个援派机构、松江区选择 1 个援派机构开展工作。各区可以结合自

身实际，酌情安排项目配套资金。资金使用范围参照民政部社会组织管理局印发的《社会工作服务机构“牵手计划”实施与管理指引》中民政部奖补资金支出范围使用，包括：活动费用、交通补贴、餐补、工资津贴和保险。其中：活动费用用于援派社会工作者在受援组织开展社会工作服务期间产生的物资物料、志愿者补贴等；交通补贴用于援派社会工作者因援派活动产生的在机构所在地与受援地之间的交通费；餐补用于援派社会工作者在受援地产生的餐食费用（一般不超过80元/人/天标准）；工作津贴用于援派社会工作者在援派活动期间产生的劳动补贴（一般不超过80元/人/天标准；保险用于购买援派社会工作者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支出时应严格按照财政资金使用相关规定执行，确保专款专用、合法合规。

五、时间节点

2020年12月底前开展工作的动员和部署，明确开展服务的援派机构；

2021年1月—2021年9月，各援派机构开展具体服务；

2021年10月底前，完成项目评估和总结工作。

附件：项目具体要求

2020年12月9日

附件

项目具体要求

一、浦东新区

（一）文山州村（居）未成年人社会保护示范项目

遴选 1 家援派机构，在云南省文山州马关县，牵手第八天青少年社会事务服务中心，开展文山州村（居）未成年人社会保护示范项目。

以未成年人社会保护为切入点，以村（居）“儿童之家”为载体，孵化、培育儿童服务类社工组织和专业社工人才，推动“三社联动”治理模式在文山的深入探索。援派机构通过实地/远程督导，与受援机构一起，以“儿童之家”为示范点，探索如何通过“儿童议事会”的形式、结合第八天青少年社会事务服务中心自有服务项目，提高儿童的社区参与感与参与度。

（二）青春自护系列项目

遴选 1 家援派机构，在云南省红河州金平县，牵手金平苗族瑶族傣族自治县公益服务中心，开展青春自护系列项目。

针对青少年和留守儿童的法律援助宣讲需求和禁毒防艾需求，发起青少年防艾进校园服务，促进青少年健康成长。以“青春自护”为主题，实施服务当地青少年，培养青少年人才的系列服务。同时也以此项目作为平台，培养当地的社会服务人才，融入社会工作的

理念和方法，使其学会项目策划，服务开展，共同为金平未来人才的成长和培养贡献力量。以学校团委老师为对象，开展团委老师培养工作，主要内容包括青少年身心特征及发展理论、青少年社会工作的理论和方法、青少年个案工作等。

（三）关爱特殊儿童综合干预项目

遴选 1 家援派机构，在云南省临沧市云县，牵手云县宏华社会工作服务中心，开展关爱特殊儿童综合干预项目。

会同云县宏华社会工作服务中心，对云县特殊学校的学生开展特殊儿童综合干预项目，运用个案、小组和社区的方法，提供心理疏导、生命教育、安全教育、维权教育、就业教育等服务，帮助特殊学生学会维护自己的人格尊严和公民权利，培养其乐观进取的积极心态，增强其社会适应能力和独立性，克服其自卑感和依赖感，引导他们认知、了解、融入社会，帮助他们以平等的地位和均等的机会参与社会生活或国家建设。同时对当地民政工作人员、特殊教育学校的工作人员开展社会工作理论及服务能力培训，全面提升本土社会工作人才的专业社工能力，助力当地社会工作力量可持续发展。

（四）“自治·法治·德治”——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社区综合治理项目

遴选 1 家援派机构，在云南省大理州或红河州，牵手当地一家社会工作服务机构，开展“自治·法治·德治”——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社区综合治理项目。

通过参与式服务的方式培养当地具有社工服务理念和方法的社工团队及社区自组织，以“自治、法治、德治”的服务实践为基础，建立社区支持系统，激发社区内生动力，有效提升社区居民参与社区公共事务的能力，逐渐形成社区互助网络，将安置点建设成为和谐幸福的新时代社区。

（五）“喜乐常在”老年人服务项目和“齐心陪伴”儿童之家服务项目

遴选 1 家援派机构，在云南省楚雄州双柏县，牵手双柏县拯熙社会服务中心，开展“喜乐常在”老年人服务项目和“齐心陪伴”儿童之家服务项目。

在双柏县每个村集中供养的敬老院，引入“喜乐常在”项目，进一步培育拯熙社会服务中心的工作人员成为具有专业服务能力的本土老年社会工作人才，通过开展个案管理、小组服务和团队活动等更全面的提升老年人的心理和精神文化生活。

在双柏县每个村的儿童之家，通过“齐心陪伴”项目，支持拯熙社会服务中心的工作人员构建完整的儿童之家服务体系，丰富儿童之家的服务内涵，改善目前儿童之家服务匮乏的现状。

（六）易门县社会工作人才队伍提质增能服务计划

遴选 1 家援派机构，在云南省玉溪市易门县，牵手易门县社会工作人才服务协会，开展易门县社会工作人才队伍提质增能服务计划项目。

开展社会工作基础研修班；全国社会工作师资格证考前培训班，

派出 2 名拥有资深经验的督导，为易门县民政部门和基层社区工作人员中有考证需求的人员开展社会工作考前培训班，有效提升易门县社工考证通过率；社会工作现场带教服务，以带教受援机构易门县社会工作人才服务协会的方式，在活动方案撰写、现场活动带领、专业关系建立、离别情绪处理等服务的各个环节引导当地社工的参与和投入，以共同执行一项服务的方式，协助其了解社会工作相关理论，并将理论融入到实务操作中，以提升其对社会工作的全面认知，推进实务的专业发展。

（七）“未来可期”——贫困地区农村儿童职业启蒙与家庭教育项目

遴选 1 家援派机构，在云南省大理州永平县，牵手永平《缘爱行动》服务中心，开展“未来可期”——贫困地区农村儿童职业启蒙与家庭教育项目。

以未来为导向，围绕儿童的职业启蒙与体验，带领贫困地区农村儿童领略社会管理类、健康医疗类、文化艺术类、食品行业等不同类型的职业特色，让儿童对自身未来发展的可能性建立更多期待。在各种类型的职业体验过程中，融入儿童的自我认识与自我管理，建立积极的自我概念、良好的行为习惯。同时，通过家长课堂的开展，促进家庭教育的技能与方法，提升家庭改变现状的内生动力。

（八）“启航春蕾 阳光暖心”项目

遴选 1 家援派机构，在云南省昆明市东川区，牵手东川区阳光社会组织服务中心，开展“启航春蕾 阳光暖心”项目。

为东川区第一小学的贫困学生提供社会工作服务：通过“一起学习”帮扶服务，帮助贫困学生通过线上辅导解决学习困难、体育锻炼、心理健康、劳动技术等方面问题；通过“启航春蕾”计划，为特困学生提供课业辅导、心理关爱、友爱互助等服务；通过“阳光暖心”帮扶服务，为残疾学生提供课业辅导、心理关爱、特长培训、锻炼社会适应能力等服务；通过“开卷有益 书香校园”服务，为贫困学生和留守儿童捐赠图书，开阔学生视野、丰富学生的文化生活、传播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理念、形成爱读书的校园文化；通过“悦·读辅导”服务，为贫困学生提供计划阅读、正确阅读、愉悦阅读等阅读辅导服务；通过“爱眼月在行动”服务，为贫困学生开展视力检测、眼保健操、爱护眼睛等服务；通过“课业辅导”服务，为学习成绩落后、学习困难、厌学等贫困学生提供计划学习、正确学习、乐趣学习、互助学习等辅导服务。

（九）“托起希望，点亮未来”沪滇牵手计划项目

遴选 1 家援派机构，在云南省普洱市西盟佤族自治县，牵手西盟佤族自治县萌卡社会工作服务中心，开展“托起希望，点亮未来”沪滇牵手计划项目。

扶持西盟当地首家儿童社会工作服务机构（西盟佤族自治县萌卡社会工作服务中心）。与机构负责人定期开展督导，帮助机构负责人梳理机构发展目标与战略计划，协助机构拓展服务与规模，提升机构负责人及社工的专业服务技能。

培育西盟当地儿童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加强西盟当地社会工作

考试宣传与培训，打造社会工作培训平台，拓展更多社会工作服务人才，促进上海及西盟社会工作交流；以儿童督导员、儿童主任、家庭友好访问员为主力团队，进一步开展系统儿童保护及政策培训。

推进儿童社会工作服务项目：结合“打开儿童未来之门”项目基础，链接资源与服务，以儿童友好为核心理念，营造儿童友好乡村环境，鼓励并支持社工机构及社会工作人才开展具有特色的儿童社会工作服务项目。

打造儿童社会工作阵地：以儿童之家、学校社工服务站、社区社工服务中心等场所为阵地，辐射西盟更多儿童及其家庭，探索社会工作参与农村儿童反贫困的服务模式，形成常态化服务网络。

梳理西盟社工发展路径：结合长期落地西盟，推动儿童社会工作服务发展等经验，协助西盟当地完成服务模式归纳与提炼，并帮助西盟当地梳理未来社工发展路径及计划，使项目成效可持续化并长期积极带动当地发展。

（十）牵手计划-牵手支教项目

遴选 1 家援派机构，在云南省西双版纳州勐腊县，牵手勐腊县贝叶心社会工作服务中心，开展牵手计划—牵手支教项目。

在西双版纳州勐腊县农村小学开展扶贫支教。招募志愿者赴滇，服务当地少数民族学生。在勐腊县龙林小学和曼岗小学开展以下项目：冬令营活动；“弘扬民族文化/传承民间艺术”主题活动；招募志愿者，开展音体美等课程。为勐腊县贝叶心社会工作服务中心提供线上社工考试培训；为特色农产品进行宣传推广。

二、黄浦区

（一）澜沧拉祜族自治县“呀咪呀吧”助学计划项目

遴选 1 家援派机构，在云南省普洱市澜沧县，牵手澜沧拉祜族自治县竹蜻蜓社区公益事务中心，开展澜沧拉祜族自治县“呀咪呀吧”助学计划项目。

以部分学龄前教育缺失严重的村寨为试点，以推广 3 到 6 岁学龄前儿童普通话学习为切入点，启动“呀咪呀吧”助学计划，通过开展系列普通话课程、入学体验营、家庭入户指导、家长会、节日主题活动等形式，提升学龄前儿童的学习适应能力，改变其家庭教育观念，提供当地学龄前教育补充性服务。同时，借鉴上海经验，倡导建立由政府相关部门指导，学校、村寨、社会组织联合组织实施的“村寨学生公益基地”，培养村寨学生志愿者共同参与、开展助学计划。

三、静安区

（一）“超有爱”少数民族留守儿童服务项目

遴选 1 家援派机构，在云南省昆明市或普洱市，牵手 1 家当地社会工作服务机构，开展“超有爱”少数民族留守儿童服务项目。

聚焦在校的少数民族留守儿童群体，以“培育骨干—影响同伴—良性互动”的方式开展服务。一是从学生群体中挖掘出成绩优良、具有同伴号召力的成员，通过学习动力，学习毅力和学习能力等方面的强化，营造学习互助氛围；二是将学生骨干发展为同伴宣传员，根据需求共同开展情绪管理、人际沟通、社会交往、心理建设、行

为习惯、青春健康及安全自护等主题活动，促进扩大健康生活和高效学习的影响力；三是争取学校老师和家长的支持，共同营造互学、互助、互爱的校园氛围。

（二）边境线上的梦想拼图项目

遴选 1 家援派机构，在云南省临沧市耿马县，牵手耿马傣族佤族自治县益家青少年事务社会工作服务中心，开展边境线上的梦想拼图项目。

四季拼图包从秋冬春夏四个季度，开发以季度加油物资与多元学习课程相结合的服务形式，让孩子们在获得季度学习必需品之外，也能收获一季度至少 2 次以上的以“学业课、阅读课、认知课、情绪课、习惯课、性别意识养成课、世界课”等相关主题的特殊课程，从而填补现有乡村教育体系的空缺，为当地孩子的成长与发展提供更加多元化的学习课程，让耿马的孩子们有坚定的人格去面对未知的人生。

（三）益朵太阳花——青听社区项目

遴选 1 家援派机构，在云南省丽江市永胜县，牵手永胜县农村社区发展协会，开展益朵太阳花——青听社区项目。

为学校或社区内处于青春期的青少年提供身心健康方面的服务。运用社会工作理念与青少年一同探讨自我、自我与他人、自我与环境的关系，让青少年在学习之外，开展对社区的观察和认知，尝试“社区议事”，充当社区志愿者，为其注入社区发展的理念，让青少年对自身所在的社区产生更多的链接感。项目采用小组工作、

互动活动等方式开展服务。同时，通过项目的实施，协助当地社工机构了解项目开展的逻辑和要素，提升当地社工机构的项目运作和管理能力。

四、徐汇区

（一）上海“心公益”助残扶贫项目

遴选 1 家援派机构，在云南省文山州麻栗坡县，牵手当地一家社会工作服务机构，开展上海“心公益”助残扶贫项目。

帮助受援地区贫困残疾人提供就业岗位援助，让贫困残疾人实现脱贫。筛选受援地就业年龄段内、心理健康的贫困残疾人加入本项目计划，以集中与分散相结合的模式管理受助对象。招募爱心社会企业，提供公益性岗位。

开发受援地的特色产品、扶贫产品，以部分上海地区慈善超市为平台，将公益性岗位上的残疾人及帮扶地区的农户日常产出的农副产品通过线上、线下结合的模式，带进上海地区的企业用户及社区居民家中，营造整个上海地区人人做公益，人人爱帮扶的氛围。

（二）留守儿童圆梦微心愿项目

遴选 1 家援派机构，在云南省迪庆州，牵手当地一家社会工作服务机构，开展留守儿童圆梦微心愿项目。

关注农村大量的留守儿童，通过走访和探望留守儿童家庭、学校和社区环境等，进行需求调研，广泛征集孩子们的微小心愿，既包括物质的，也包括精神的。经过一定的筛选，将一部分微心愿作为募集目标，向上海和当地有条件的企业及爱心人士公开邀约认领，

并用募集的资金为孩子采购他们需要的物资，作为礼物送给这些留守儿童。对于精神层面的微心愿，也通过社会资源的链接，尽可能为孩子们圆梦。让这些留守儿童体会到社会的关爱和温暖，树立正能量的人生观和价值观。同时，通过项目的实施，呼吁和倡导全社会关注农村留守儿童问题，向孩子们伸出关爱的援手。

五、宝山区

（一）墨红镇留守老人日间照料项目

遴选 1 家援派机构，在云南省曲靖市富源县，牵手富源县成心社会工作服务中心，开展墨红镇留守老人日间照料项目。

为日常生活需要一定照料的留守老人、独居老人、空巢老人等日托老人提供膳食供应、个人照顾、保健康复、娱乐和交通接送等日间服务，满足留守老人在生活照料、保健康复、精神慰藉等方面的基本需求，对半失能老年人提供白天可以到中心接受生活照料、保健康复、娱乐休闲等综合性日间服务。使得这些老人能够继续生活在自己熟悉的家庭和社区环境中，提高生活质量，增进身心健康。提供老年社会工作者专业服务，丰富老人的精神世界，丰富老年生活，减少独居高龄老人的孤独感，提升农村留守老人的生活质量。

六、闵行区

（一）鲁甸县卯家湾易地扶贫安置区“牵手计划&天乐计划”

遴选 1 家援派机构，在云南省昭通市鲁甸县，牵手昭通市安然公益事业联合会，开展鲁甸县卯家湾易地扶贫安置区“牵手计划&

天乐计划”。

在把握贫困群体切实需求的基础上，打造以“党工+社工+志愿者+社会”为载体，以专业社工为核心，以公益活动平台，以物业服务资源为基础，以志愿服务为形式，运用志愿服务回馈机制，促进卯家湾易地扶贫安置社区老人与儿童参与社区服务，在助力解决贫困群体生活问题的基础上推动社区共建共治共享。借此契机，整合各方资源，打造一个“公益平台+物业+志愿服务”创新型社区运营模式，为国家治理能力和治理体系现代化提供社区服务经验。

（二）沪滇爱心公益基地项目

遴选 1 家援派机构，在云南省曲靖市陆良县，牵手陆良县希望公益服务中心，开展沪滇爱心公益基地项目。

在云南省陆良县建立沪滇爱心公益基地，从人才培养（在地志愿者、社工、孵化社会组织、培育行业专业人才等）、乡村振兴（全域旅游文化品牌输出、农特副产品资源链接、吸引人才回流）两个方面着手，深化项目内涵，培养一批人才；链接一批资源；挖掘一批特色产品、探索一种结合在地属性的乡村振兴模式和通路。

七、松江区

（一）沪滇儿童公益课堂项目

遴选 1 家援派机构，在云南省西双版纳州勐海县，牵手勐海县贝叶心社会工作服务中心，开展沪滇儿童公益课堂项目。

通过聘请松江社会工作专业教师和相关领域专家为受援机构督导师，为受援社会工作机构提供专业支持，并辅导在地社工开展公

益项目。以捐赠童书、玩具为载体，开发设计儿童公益课程，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与民族文化相结合，通过文化+、艺术+、运动+、公益+等形式，组织开展云南当地7—12岁儿童可参与的公益课程。深化“童音留声机”品牌项目，让孩子们把书籍中的故事人物、自己的体会感悟以“声音艺术”呈现出来，形成有声式阅读、分享式阅读、沉浸式阅读、深度化阅读。让孩子们与“小白杨爱心图书室”、与更多的公益力量、与捐赠图书、奉献爱心的社会人士连接起共同的阅读情感故事。

(此文公开发布)